

证券代码：300908

证券简称：仲景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5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仲景食品	股票代码	3009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飞	谭永峰	
办公地址	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北段 211 号	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北段 211 号	
传真	0377-69680033	0377-69680033	
电话	0377-69766006	0377-69766006	
电子信箱	zhongjing@zhongjing.com.cn	zhongjing@zhongji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围绕“好食材，好味道”的产品理念，专注于调味食品和调味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国内香菇酱品类的首创者，是国内香辛调味配料的领先供应商。公司以“让世界有滋有味”为使命，坚持产品差异化的竞争策略，以持续创新为驱动力，以市场为导向，努力成为具有广泛影响力及良好美誉度的健康食品提供者。

1、调味食品

公司利用“西峡香菇”的资源优势，结合自行研发的香菇发酵专利技术、真空浸润、生物酶解等香菇综合加工利用技术，率先研发出仲景香菇酱系列产品，开创了一个独具特色的健康调味新品类。现已形成多品类的产品组合，仲景香菇酱、劲道牛肉酱、辣辣队新鲜辣椒酱、成都红油、上海葱油、北极蓝野生蓝莓果酱等佐餐调味酱，2.3° 鲜花椒油、五香调馅油等调味油以及藤椒肥牛、黄焖炒鸡等快手菜调料，服务于个人家庭和餐饮饭店。

2、调味配料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进行调味配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率先采用超临界 CO₂ 萃取技术提取香辛料原料中的风味物质成分，最大限度地获得高浓度、风味纯正、无残留的精油和油树脂半成品；在后续加工中，率先研发使用风味物质定量调配技术，将各类风味物质进行标准化测定以稳定风味，克服了传统产品依靠感官经验造成风味不稳定的弊端，创新性改变了食品企业香辛料的使用习惯。公司调味配料产品有花椒系列、辣椒系列、姜系列等，主要用于食品加工、塑造食品风味，服务于食品生产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仲景 [®] 香菇酱 (230g、450g、800g)	

<p>劲道[®]牛肉酱 (230g、800g) 辣辣队[®]新鲜辣椒酱 (150g、245g)</p>	
<p>仲景[®]成都红油/上海葱油/ 贵州辣子鸡 (220g、230g、435g、485g)</p>	
<p>仲景[®]特色调味油 (55ml、125ml、258ml、 1.8L、5.4L)</p>	
<p>仲景[®]快手菜调料 (150g)</p>	
<p>仲景[®]火锅底料 (100g、180g、1kg)</p>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准入制度》《采购供应过程管理制度》《采购价格管理制度》《采购招标管理制度》等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市场行情，通过询价、竞价、招标等方式开展采购活动，保证所采购的每一批物料优质适价，满足生产需求。公司对花椒、香菇等原料，主要在收获季节应季采购；对其他原料、辅助材料及包装材料，根据客户需求以及生产计划按需采购。同时，公司积累原材料的市场供需信息，分析价格走势，做出战略性采购计划。

公司注重在采购环节对食品安全风险物质的控制，对入库的各种原料、辅料及与食品直接接触的内包装等进行详细的检查检验，防范外来的风险因素。公司开展了对农药残留、塑化剂、重金属等食品安全检验，以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

2、生产模式

公司调味食品主要以“以销定产”方式制定日常生产计划，进行合理的生产调度和管理；公司调味配料的生产主要分为两个阶段：第一步通过超临界 CO₂ 萃取和分子蒸馏工艺，提取香辛料原料中的风味物质并冷藏贮存，采取集中式连续生产的模式；第二步通过风味定量调配技术将上述半成品加工成符合客户需求的调味配料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柔性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的要求进行生产管理；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工艺规程、操作规范、质量控制规范等要求，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食品营销事业部、配料营销事业部和电商发展事业部，各事业部负责其对应业务的发展和营销管理。

调味食品的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客户主要为经销商，通过扁平化运作的经销网络，公司产品能够快速通过超市、便利店、蔬菜生鲜店、农贸、餐饮批发市场等终端到达消费者。调味配料的销售以直销模式为主，客户主要是食品生产企业，另外有少部分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公司积极拓展线上业务，在发展传统电商平台（自营店铺+授权店铺）的基础上，积极

尝试、布局新媒体营销，通过直播、短视频、种草、社交营销等方式，助力品牌传播和销售，加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四）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14 食品制造业”，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调味品行业。

1、调味品行业发展

我国调味品行业历史悠久，自古就有“民以食为天、食以味为先”的说法，是我国饮食文化的重要元素。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饮食、风味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调味品作为味觉最主要的载体，受到消费者更多的关注。

根据艾媒咨询数据显示，2014-2020 年，调味品企业数量逐年增长，从 2014 年注册 18,982 家增长到 2020 年注册 90,991 家，截止 2020 年底，调味品在业存续企业为 437,074 家。根据 2020 年中国调味品著名品牌企业 100 强数据统计，入围百强企业的总销售额为 1,139 亿元，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10.1%，入围百强企业的总产量为 1,833 万吨，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达 17.7%。近年来，受益于餐饮业、食品加工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消费升级，我国调味品行业发展一直保持着增长态势，行业内品牌企业日益强大，品牌企业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细分行业发展各有特点，整体呈现出升级化、多元化、健康化的趋势。调味品作为刚需消费品行业，在消费多元化和场景碎片化的大趋势下，食品加工业、餐饮业和家庭零售的消费边界不断拓展，线上、线下渠道加速融合，助推调味品行业创新发展。

2、调味酱行业发展状况

根据中国调味品著名品牌企业 100 强数据统计，2013 年主要调味酱生产企业（32 家）的总产量为 70.7 万吨，2020 年主要调味酱生产企业（32 家）的总产量为 96.55 万吨，调味酱行业产量始终保持正增长，优质企业品牌效应也逐渐显现。

近年来，除了传统的辣椒酱、豆瓣酱外，已发展出众多的区域性调味酱品牌，并仍在不断涌现出新品。随着人口流动、物流运输的发展、饮食习惯的变化以及食品口味的融合，调味酱产品的消费已逐渐突破了地域性限制，一些符合大众口味、真材实料的酱类产品受到更多消费者的欢迎。随着生活水平的提升，生活节奏的加快，更多的消费者注重食品风味，追求食品的健康属性，追求食用或烹饪的方便。

3、调味油行业发展状况

调味油是调味品的一个重要分支，常见的有芝麻油、花椒油、辣椒油、芥末油等，在日常生活中，相比于将香辛类植物原物直接用于餐饮制造，使用制成后的调味油具有风味醇厚、高效便捷、清洁卫生的特点，更被广大消费者所接受。据测算，中国花椒油市场 2020 年的出厂口径销售规模在 150 亿元左右，预计 2015-2020 年花椒油市场规模保持约 20% 增长，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50 亿元以上^注。

4、调味配料行业发展状况

调味配料的种类较多，由于各地饮食习惯不同，调味配料的使用呈现出一定的地域性，许多品牌只能覆盖各自的区域市场，调味配料行业集中度较低。随着调味配料企业投资的增加以及品牌的推广，调味配料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行业集中度将会有所提升。

调味配料是食品制造的重要原材料，相同的食品主料在添加不同种类的调味配料后，可以呈现出千变万化的风味及口感。近年来，随着人们对麻味、辣味的高消费粘性以及川味食品的不断推广和普及，香辛类调味配料在火锅底料、川式复合调料及麻辣休闲食品中得到进一步的推广及应用，需求与日俱增。餐饮业、食品制造业的发展，将继续带动调味配料行业的增长。

5、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专注于产品创新、技术迭代、工艺优化，以创新驱动公司业绩的提升。仲景香菇酱是品类首创者和市场引领者；仲景特色花椒油系列是依托公司开创的超临界 CO₂ 萃取花椒技术，与川渝传统花椒油显著不同的差异化产品；仲景调味配料是以超临界 CO₂ 萃取为特征的新型香辛调味配料的开创者，是香辛调味配料行业的领先企业。

经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鉴评，公司仲景香菇酱系列产品属国内首创，整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香菇调味料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应用项目具有原始创新特征；新型香辛料加工关键技术集成与产业化项目整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694,608,296.62	1,577,807,677.98	7.40%	589,063,54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529,824,867.83	1,461,614,958.40	4.67%	458,396,852.50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806,241,308.44	726,669,232.06	10.95%	628,190,86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18,587,387.62	127,971,473.27	-7.33%	91,638,077.15

^注 《浅谈花椒产业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网聚资本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616,647.18	118,065,961.48	-19.86%	85,880,54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94,277.36	107,513,301.64	11.33%	175,461,043.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1.66	-28.31%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1.66	-28.31%	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3%	22.44%	-14.51%	20.0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6,978,385.28	185,607,382.29	214,221,012.53	199,434,52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63,637.70	28,620,623.17	37,414,461.93	12,088,66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93,584.97	21,831,066.96	37,413,482.33	278,51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1,811.91	49,761,845.70	18,719,395.81	26,021,223.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3%	39,430,000	39,430,000			
朱新成	境内自然人	13.50%	13,500,000	13,500,000			
杨丽	境内自然人	1.50%	1,500,000	1,125,000			
朱立	境内自然人	1.50%	1,500,000	1,500,000			
郭建伟	境内自然人	1.00%	1,000,000	750,000			
李明黎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562,500			

张明华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562,500		
摆向荣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562,500		
孙锋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750,000		
乔松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750,000		
章运典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刘红玉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李定伟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马玉华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孙伟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562,500		
张永安	境内自然人	0.75%	750,000	56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锋为宛西控股董事、实际控制人孙耀志的儿子，乔松为实际控制人孙耀志女儿的配偶，李明黎为宛西控股董事，张明华为宛西控股监事会主席，摆向荣为宛西控股董事，章运典为宛西控股董事，朱立为朱新成的女儿。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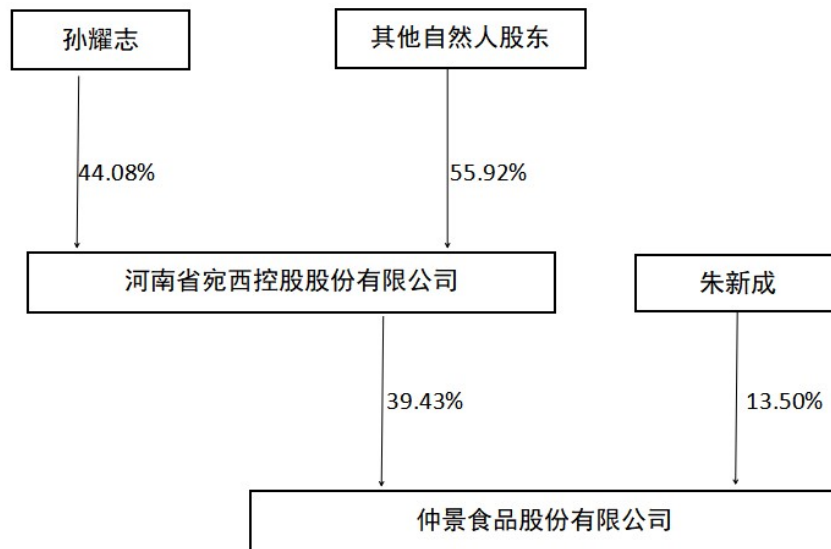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